

附件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义马市东区卫生院(义马市东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采购单位名称）的义马市东区卫生院康复科业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购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医用诊疗床（电动升降 bobath 床）、电动起立床（标的名称），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长沙龙之杰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3456.63万元，资产总额为4733.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智能砂磨板、智能指梯板（标的名称），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市章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1625.38万元，资产总额为2890.3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OT 综合训练工作台、振动理疗仪、吞咽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低频神经肌肉电刺激仪、低频痉挛肌电刺激治疗仪、中频干扰电治疗仪、吸附式点刺激低频治疗仪、空气波压力循环治疗仪、台车、四肢联动康复训练器、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器（上下肢）、磁场刺激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龙之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14人，营业收入为19257.67万元，资产总额为24757.0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哈工标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06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投标人必须如实填报声明函，如有弄虚作假，一经查实，移交相关部门严肃处理。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